附件1

检验检测机构年度报告

（2019年度）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浙江中联消防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编制

一、持续符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的情况

我公司是2016年5月3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法人单位，并于2016年7月29日经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认可颁发CMA资质认定证书，于2016年11月29日经国家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颁发CNAS认可证书。

公司现有检验检测从业人员共15名，其中授权签字人1名，检验人员6名，均未在两个及以上机构同时任职，符合CMA及CNAS对人员方面的要求。

本年公司经营地址新增杭州湾耐火构件实验室，新增实验室仪器设备8台，新增标准方法21个，公司质量负责人变更为朱光伟，公司体系运行合理有效，档案管理及文件控制及时规范，同时2019年1月开展了内审，2月开展了管理评审，并对各部门不足之处进行整改。

二、遵守检验检测机构从业规范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国家质量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按产品的现(执)行标准，对产品（商品）质量进行检验评价。仪器设备操作人员及报告编写、签发人员均持证上岗，并按年度人员培训计划对其进行逐一培训。

公司及其员工不得从事与自身利益相关的检测活动。保守国家秘密，保守客户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检验检测活动以及出具的数据和结果不受行政的和经济的利益干预，不接受商业贿赂，保证出具的数据结果真实有效。公司及其员工不得将客户的技术资料和成果用于公司或个人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等，不得参与和检验检测项目或类似的竞争性项目有关的产品设计、研制、生产、供应、安装、使用或者维护活动

公司严格遵循公正、公平性原则，坚持出具的数据真实有效，努力做到客户欢迎、政府信任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

三、开展检验检测活动的情况

我公司对检验检测过程和结果进行质量监控，确保检验检测结果有效性、可靠性、正确性。

2019年主要为客户单位提供装修材料和耐火构件产品委托检验业务，共受理并出具检验检测报告共计1440份，由于报告检测、审核、授权签字人认真履行职责，所有检测报告未发现明显错误。在报告时效性方面，未出现报告超期的现象，客户服务上没有收到客户的投诉。

四、2019年度，本机构的突出成绩、先进事迹，以及为质量提升和供给侧改革、一带一路战略、双创活动等提供技术支撑的典型案例（选报）

无。